

镇坪县交通运输局文件

镇交函〔2024〕180号

镇坪县交通运输局 关于县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52号 委员提案办理情况的复函

李松委员：

您好，您在县政协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提出“关于在桃花村二组修建跨河大桥”的提案收悉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经实地踏勘，桃花村对外出行全靠2004年修建的一座石拱桥，该桥宽度仅4.5米，已无法满足群众便捷出行需求，修建桃花村二组跨河大桥确实是当地群众的期盼。为确保沿线群众出行安全，我局积极向省市交通主管部门汇报，省市高度重视，已将该桥挤入“十四五”末期调整项目库，待项目计划下达后可开工建设。

最后，再次对您为我们交通事业发展所提的宝贵建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希望您能一如既往的关心和支持我县交通事业的发展。

特此函告

(此页无正文)



抄送：县政协提法委，县政府督查室。

镇坪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

2024年10月9日印发
